

西办发〔2022〕8号

关于印发《西集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 的通知

镇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企业：

现将《西集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西集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5月4日

西集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和省市区安委会统一部署，决定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坚持夯实责任、强化担当，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压实部门安全监管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从严从实、铁腕整改，全面排查，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坚持统筹结合、标本兼治，通过检查整治，堵塞漏洞，健全完善长远的体制机制；坚持强根固基、本质安全，加大安全投入，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为全镇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检查内容

（一）企业重点检查内容

1. 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法定责任，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等制度情况；落实发生重特大事故责任人行业禁入规定，杜绝“挂名”等弄虚作假手段情况。

2. 安全生产管理情况。企业建立符合本单位实际的安全生产“晨会”和“开工第一课”制度，开展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

大考试”专项行动，组织全体从业人员自主学习、全岗轮训、统一考试情况；一线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有无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行为情况；编制符合本单位实际的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依法定期组织开展应急实战化演练情况；对动火作业、临时用电作业、有限空间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盲板抽堵作业、动土作业、设备检维修作业等危险作业强化现场安全监控，落实相关作业人员资质管理情况。

3. 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及隐患排查整治情况。企业建立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逐一制定风险防控措施，采用信息化技术对重大危险源实施现场动态监控情况；严格落实《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建立健全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严格落实从主要负责人到一般从业人员的隐患排查治理职责，对存在的重大隐患按规定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情况；设立有奖举报专项资金，鼓励员工发现举报身边隐患，对有功人员给予表彰情况。

4. 本质安全提升情况。重点行业领域企业按照要求实施“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深入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持续推进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及时淘汰危及企业生产安全的技术、工艺和设备情况。

5. 安全总监制度落实情况。企业按照规定配备安全总监，专项分管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情况；安全总监符合任职条件，通过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考核，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严格执行工作报告制度情况。

6. 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情况。生产经营单位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人员、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本单位统一管

理，履行安全生产保障责任，危险岗位严控劳务派遣员工数量，国企在有关人员管理上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等情况。

（二）部门重点检查内容

7. 部门安全监管责任落实情况。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依法依规提出并落实安全责任清单，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加强对新业态风险的安全监管，推动危化品、燃气、道路运输等有关部门抓实全链条安全监管。

8. 执法检查宽松软整治情况。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是否存在选择性执法以及宽松软等问题。强化全员执法，针对事故暴露问题举一反三、加强执法检查，组织专家参与执法过程；加强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情况；利用新技术、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违法行为，对关停的高危行业企业采取停止供电、派人现场盯守情况；针对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风险高的行业领域部署开展重点执法检查等情况。

9. 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奖励情况。拓宽举报奖励宣传渠道，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及时处理举报，加大举报查实非法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对被举报企业和相关责任人员顶格处罚；依法保护举报人，及时兑现举报奖励，做到依规重奖、快奖、应奖尽奖，是否存在举报受理量小、甚至“零奖励”等情况。

10. 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行为查处情况。严厉查处高危行业违法分包转包行为，严肃追究发包方、承包方法律责任，严格追究生产安全事故中资质方责任情况。

11. 重大隐患和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查处情况。严格落实重大隐患和事故直报制度，对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不报的直接责任人、负有管理和领导责任的人员从严追究责任情况。

三、检查方式和实施步骤

本次行动从2022年4月1日起至12月31日结束，由镇安委会办公室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从严从细从实开展检查。各有关部门、企业要全面对照国务院安委会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对照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八抓20项创新举措”，全面对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全面对照已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立即开展自查自纠，逐一梳理制度措施落实情况，建立问题台账，加强问题整改，及时补齐短板，并将自查自纠贯穿大检查全过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分为以下七个阶段开展：

（一）风险隐患排查月阶段（4月1日～4月30日）。按照《西集镇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月活动方案》要求，组织企业开展自查自纠：一是岗位自查，企业各生产经营岗位认真排查风险管控措施落实和安全隐患；二是全面排查，企业组织安全管理人员对企业各部位、各环节进行深入排查；三是专业诊断，企业聘请安全生产专业机构专家，对安全生产重点部位开展诊断排查，提出整改建议，有效整改隐患，严控安全风险。镇应急办组织执法人员和聘请专家，开展全覆盖检查。

（二）集中整改排查阶段（5月1日～5月31日）。

1. 强化问题隐患整改。各企业针对上一阶段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安全生产大检查以及今年以来开展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诊断大执法百日行动、安全生产排查整治集中行动等发现的问题隐患，逐项进行梳理。已经完成整改的要严格检查验收，确保整改到位；未完成整改的要加快整改，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确保尽快整改到位。对企业整改不积极甚至拒绝整改的，要依法采取严厉处罚措施。

2. 排查梳理责任落实情况。认真梳理新业态安全风险监管责任落实情况，日常安全监管和执法检查情况，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建立运行等情况。各企业要认真梳理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从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设和执行、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建设运行、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投入、应急预案制定和演练、重大危险源管理、企业外包工程管理、危险作业现场管理情况，企业日常安全风险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等情况。

3. 排查梳理企业底数。对本镇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主体）进行全面摸排，并以省政府安委会《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分级分类监督管理的意见》（鲁安发〔2020〕19号）为依据，按照分级分类监管的原则，明确监管部门，避免遗漏和重复。

（三）专家诊断排查阶段（6月1日～6月30日）。各企业遴选高水平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和专家，按照省政府安委会《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诊断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对本单位重大危险源、重点装置设施和关键环节等高风险单元开展全面诊断，重点查找影响安全生产的深层次问题隐患。镇应急办聘请安全生产专家，

按照先重后轻、先急后缓的原则，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拉网式全方位诊断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拉出清单，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要求时限，限期整改。

（四）执法检查及专项督查阶段（7月1日～8月31日）。要以省、市、区安全生产考核指标为导向，以提高安全生产检查质量和执法水平为目标，开展执法检查活动。通过执法检查，认真排查安全风险隐患，通过责令整改、行政处罚等手段，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镇安委会将针对重点检查内容和前三阶段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发现问题不足，提出改进措施，促进大检查工作深入开展。

（五）“打非治违”及警示教育阶段（9月1日～9月30日）。强化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组织执法人员采取“四不两直”的形式，开展执法检查。对执法检查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公开执法结果并跟踪整改、形成闭环，涉及刑事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通过“打非治违”，依法查处一批严重违法行为，曝光问责一批违法案例和反面典型，惩戒一批失信企业，关闭一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形成有力震慑。把“打非治违”典型案例纳入安全生产双月教育警示内容。

（六）总结验收阶段（10月1日～10月31日）。镇安委会办公室对前期风险隐患排查月、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验收，对工作不力的进行通报批评，必要的进行问责，严肃处理，防止走过场。

（七）巩固提升阶段（11月1日～12月31日）。对安全生产

大检查开展“回头看”，认真总结大检查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聚焦根源性、本质性问题，研究制定并逐一落实管用、好用的制度措施，进一步巩固专项行动成果，着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切实从源头上强化和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镇成立由党委委员、副镇长、武装部长盛开伟同志任组长、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徐复尧同志任副组长、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专班，严格落实责任，建立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各项任务措施落实。

（二）强化宣传引导。集中宣传报道大检查期间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及时曝光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突出单位和企业，做到“曝光一批企业、警示一个行业”，强化震慑警示和教育引导作用，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严惩重罚。坚持对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零容忍，对企业自己查不出、经检查发现的隐患，屡禁不止、屡罚不改的隐患，群众反映、举报属实的隐患，要严格落实查封、扣押、停电、吊销证照和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等执法措施，并公开执法、公开处罚，坚决防止隐患酿成事故。

（四）强化工作纪律。大力倡树“严真细实快”作风，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相结合，注重对重点企业单位的明查暗访，严防摆拍式、作秀式检查，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统筹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大检查，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严防疫情风险，确保牢牢守住疫情防控底线。